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內之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特定目的外利用)，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循本校資安及個資保護管理規範。

## 委 外 廠 商 保 密 切 結 書

\_\_\_\_\_（以下簡稱廠商）受南華大學(以下稱本校)委託辦理「\_\_\_\_\_」（以下簡稱本專案），廠商因執行本專案所接觸之資料，具結依下列規定保密並履行責任：

- 一、 廠商將遵循本校資訊安全政策與目標，恪守本校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及委外廠商資訊安全要求查核表各項作業規範與相關法令法規之要求。
- 二、 廠商及其指定之代理人、專案經理、專案顧問、員工等於本專案進行期間因進行調查、搜集依合約所產生或所接觸之資料，非經本校同意或授權，不得以任何形式洩漏或將上開資料再使用或交付第三者。對所獲得或知悉之上述資料，廠商須負保密責任。
- 三、 資料保密期限，不受本專案工作完成（結案）及廠商不同工作地點及時間之限制，廠商持有或獲知資料，未經本校書面同意或授權，不得洩漏或公開於第三者。
- 四、 廠商違反本保密切結書之規定，致造成機關或第三者之損害或賠償，廠商同意無條件負擔全部責任，包括因此所致本校或第三人涉訟，所須支付之一切費用及賠償。於第三人對機關提出請求訴訟，經本校以書面通知廠商提供相關資料，廠商應合作提供絕無異議。
- 五、 如因本契約或專案而涉及訴訟時，雙方特此同意以中華民國臺灣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此 致

南華大學

立切結書人

廠商名稱：\_\_\_\_\_（加蓋公司大小章）

負 責 人：\_\_\_\_\_

統一編號：\_\_\_\_\_

公司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